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治市 财 政 局
长治市 民 政 局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文件

长发改收费发〔2024〕340号

关于暂定我市殡葬基本服务延伸服务
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长治市殡仪馆，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屯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局：

为进一步加强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工作，规范殡葬服务收费行为，维护群众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市殡葬事业健康发展，按照《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

和《改进殡葬服务收费管理的通知》（晋发改收费发〔2023〕266号）和《山西省定价目录》（晋发改规发〔2022〕2号）规定，经过实地调研，结合成本监审调查报告，经市发改委价格审议委员会审议通过和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和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基本服务延伸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殡葬基本服务收费实行政府定价，殡葬延伸服务收费实行政府指导价，具体收费项目、收费标准详见附件。

二、与殡葬基本服务和延伸服务相关的其他服务实行市场调节价，具体收费项目、收费标准由殡仪馆（殡葬服务中心）按照自愿有偿、公平合法、诚实信用原则自主确定。

三、殡仪馆（殡葬服务中心）应在服务场所显著位置公示殡葬基本服务和延伸服务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文件依据、举报电话、服务流程和服务规范等内容，广泛接受社会监督。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其他殡葬服务收费要严格落实明码标价规定。

四、殡仪馆（殡葬服务中心）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严格按照民政部门相关行业标准，规范服务和收费行为。要引导群众理性消费和明白消费，不得违反公平自愿原则以任何形式诱导、捆绑、强制提供殡葬服务并收费；不得在标价之外加价提供服务；不得收取任何未予标明的费用；严禁采取分解收费项目、重复收费或扩大收费范围等方式变相提高收费标准。

五、加强对殡葬服务收费的监督检查，畅通“12315”价格举报电话，严肃查处不明码标价、强行搭售丧葬用品、强行指定服务和强行收费等行为，对性质恶劣、情节严重的典型案例公开曝光，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合法权益。

六、本通知自发文之日起执行，试行期二年。

附件：1. 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2. 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3. 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表

4. 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5. 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表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长治市财政局



长治市民政局



长治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11月14日

（此文予以公开）

附件 1:

市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收费项目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 (元)	备注
殡葬基本 服务	遗体接运 (含抬尸、 消毒)	经济车型	具	600	含纸棺
		标准车型	具	900	
		商务车型	具	1200	
	遗体存放(含冷藏)		具·天	100	
	遗体火化	平板炉	具	650	含骨灰整 理
		捡灰炉	具	1000	
	骨灰寄存		盒·年	100	

附件 2:

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收费项目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 (元)	备注
殡葬基本 服务	遗体接运 (含抬尸、消毒)		具	600	含纸棺
	遗体存放(含冷藏)		具·天	80	
	遗体火化	平板炉	具	650	含骨灰整 理
		捡灰炉	具	900	
	骨灰寄存		盒·年	70	

附件 3:

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收费项目		设备 配备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 (元)	备注
殡葬 延伸 服务	守灵室		冰棺、供桌、冰棺绢花、客厅、休息室、茶水柜	天 (不足 1 天按 1 天计算)	450	可结合实际上浮 10%、下浮不限
	吊唁厅	小厅	瞻仰台、瞻仰台绢花、音响系统、司仪台、供桌	次	500	
		大厅	瞻仰台、瞻仰台绢花、音响系统、司仪台、供桌	次	800	

附件 4:

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基本服务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收费项目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 (元)	备注
殡葬基本 服务	遗体接运 (含抬尸、消毒)	经济车型	具	600	含纸棺
		标准车型	具	900	
	遗体存放(含冷藏)		具·天	80	
	遗体火化(捡灰炉)		具	1000	含骨灰整理
	骨灰寄存	单格位	盒·年	70	
		双格位		140	

附件 5:

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殡葬延伸服务收费标准表

项目名称	收费项目		设备 配备	计算单位	收费标准(元)	备注
殡葬 延伸 服务	守灵室		冰棺、供桌、沙发、桌椅、床、饮水机	天 (不足1天按1天计算)	600	可结合实际上浮10%、下浮不限
	吊唁厅	经济厅	瞻仰台、音响系统、司仪台、桌椅、显示屏	次	600	
		标准厅	瞻仰台、音响系统、司仪台、桌椅、显示屏	次	900	

抄送：省发改委，市政府，潞城区殡葬服务中心，屯留区殡葬服务中心。

长治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1月14日印发
